

# 最新劳动合同劳动报酬的约定(大全5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劳动合同劳动报酬的约定篇一

201月16日，秦某等多名劳动者到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投诉郑州市中原区凯达服装水洗加工厂拖欠工资。经查，该厂拖欠13名员工工资15.8万元，且该厂已停业，法定代表人谢佛水转移所有财产后下落不明。监察大队先后于1月16日和26日对该厂分别下达《调查询问通知书》和《限期改正指令书》。在规定期限内，该厂拒不支付员工工资。

1月28日，中原区人社局依法将该案移送公安机关。3月4日，公安机关将谢佛水抓捕归案。案发后，谢佛水家属将拖欠工资款15.8万元上缴。12月24日，中原区人民法院以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判处被告人谢佛水有期徒刑10个月，并处罚金2万元。

## 劳动合同劳动报酬的约定篇二

202月4日，江苏省大丰市劳动监察大队接到匿名电话举报，反映大丰市新海油脂有限责任公司拖欠职工工资100多万元。经查，该公司拖欠全厂职工工资共计1410062.4元，且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德伟出走，无法联系。2月6日，大丰市人社局对该公司下达《限期改正指令书》，责令其限期支付拖欠的职工工资。但该公司逾期未改。

2月8日，大丰市人社局依法将案件移送市公安局，并抄送市人民检察院备案。公安部门立案侦查后，将朱德伟抓获并移

交检察院提起公诉。11月4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并宣判：朱德伟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成立，判处有期徒刑1年2个月。

## 劳动合同劳动报酬的约定篇三

10月，左某厚等5名工人到山西省代县人社局投诉，反映代县西渠网沟铁矿新一号井(六号井)建设工程承包人刘万盛拖欠他们206月至10月期间工资。代县人社局迅速立案调查，经查，投诉人投诉事项属实，刘万盛拖欠5名工人工资共计42563元。代县人社局依法对刘万盛下达《限期改正指令书》，责令其限期支付被拖欠的工人工资。但刘万盛逾期不支付，且逃匿至南京雨花台区家中躲避。

代县人社局依法将此案移送县公安局。县公安局立即立案并开展网上通缉，于2012年12月29日将刘万盛抓获归案。县人民检察院于年3月28日向县人民法院提起公诉。县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刘万盛行为已构成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鉴于刘万盛在刑事拘留期间已支付拖欠工人的全部工资，并得到谅解，可酌情从轻处罚。法院判处刘万盛有期徒刑1年，缓刑2年，并处罚金5000元。

下一页更多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例！

## 劳动合同劳动报酬的约定篇四

劳动合同无效是否需要支付经济补偿的判断标准是看合同无效是由谁造成责任，一般分发下三种情况处理：

方法/步骤

一、如果是员工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用用人单位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或者部分无效的，用人单位就无须向员工对付经济补偿。

二、如果是用人单位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员工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或者部分无效的，用人单位应当支付经济补偿。

三、双方都有责任时，是否支付经济补偿法律没有明确规定，劳动法律师认为如果用人单位负主要责任则应当支付。

[无效的劳动合同要不要支付经济补偿？]

## 劳动合同劳动报酬的约定篇五

10月12日，数名农民工到福建省连江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投诉，反映连江县“浦口—晓澳”、“坑园—可门港”两条110kv线路劳务工程“包工头”曹\*\*拖欠工资。监察大队迅速立案调查，经查，205月至9月底，曹\*\*雇佣30余名农民工在该工程施工，每月只向农民工支付基本生活费。工程完工后，曹\*\*与工程发包方按约定结算工程款后，未支付30余名农民工工资33万余元，且在其承诺支付工资日即10月12日失踪，下落不明。监察大队以发短信、打电话、发函等形式多次联系曹\*\*，并依法对曹小兵下达《责令改正决定书》，责令其限期支付农民工工资，但曹\*\*始终逃匿拒不支付。